

“文学淮军”擂台  
征文 第九季

用带茧的手指朗读春天  
曾炆

只因喜欢一个人  
张新文



一年四季,从春天开始,祖母就没有停歇。耕了一辈子田的祖母,在我眼里,是个诗人。

祖母是典型的老一辈农村妇女,没读过书。二十岁就嫁过来了,和祖父结婚算是包办婚姻,都是双方父母决定,也不敢违抗父母的安排。祖母不识字,但希望我们能好好读书,长大有出息。她说什么都不如读书有出路。

小时候,我们几个娃娃全靠祖母种田、种菜、养鸡鸭养活。祖母是个普普通通的家庭妇女,在自家的田地里不辍耕耘,光摸着那双像老树一样长满老茧的手就知道了。她还是六个孩子的母亲,做到了家庭、农活两头兼顾。

那是一片辽阔而宽广的土地,广阔的田野里,种有水稻、甘蔗、番薯、辣椒、果树,还有几块鱼塘、纵横交错的水坑,远处还有两个一高一低的小泥坡。就是这样一片土地,让我魂牵梦萦。

阳春三月,正是春耕时节,祖母和村里的人都在田间地头忙活着,村庄空旷安静,只有几户人家的烟囱里悄无声息地冒着炊烟,房子和院落有着无限的生气。田垄间都是农忙的人,犁地播种的,抽水灌溉的,除草施肥的……田间小路起伏不止,像是贴在绿浪上。

远远的,便能看见祖母的身影,她正在刨地,手里的镢头吃力地扬起又落下,再扬起落下。祖母盛饭

作家雪小禅在《光阴里开出蓝莲花》一文里说:“喜欢一个人,拼命地喜欢,跑到他家窗下数那些铁艺杆上有多少花纹,完全的自我陶醉。”年少时的喜欢,充满了王尔德式的唯美,纯净得如竹叶尖滑落的晨露,不允许有一星点儿的尘埃染指其间。喜欢是天翼,不需要理由,因为那个喜欢的人,我喜欢痴痴地凝望与等待;心不跳,脸不烫,顾不了那么多的目光,我就趴在你家窗台数着铁杆上开出的花朵,期待着你的出现……

过去的车马慢,可慢有慢的好处,只要喜欢一个人,没有飞机、没有高铁、没有私家车、没有手机、没有QQ、没有微信……远途的,云中谁寄锦书来,或是车船劳顿,只为见上一面;近途的,只能是靠自己的一双脚了。她是我的同学,离我家有六、七里路,因为喜欢,在一个月色朦胧的夜晚,我约上我姑姑家的儿子,让他陪我去看她。表弟识字不多,可能耐着呢,会吹笛子,一路尽吹些悲哀的调子,与我此行太不搭配,搞的我一路郁闷。也难怪,表弟刚失恋,还没从痛苦中走出来。到了她家门口,只能躲在暗处跟做贼似的,盼她能从土房子里走出来。那晚,我用木棍穿过窗户,把她家厨房里锅台上的一小铝盆推翻落地,我让表弟远远地吹笛子,可是,这么大的响动她始终没有出来……无望而归,表弟为我惋惜,我却仍觉得快乐,因为心中的期待和那份欢喜,以及,我曾来过……

一年四季,从春天开始,祖母就没有停歇。耕了一辈子田的祖母,在我眼里,是个诗人。

祖母是典型的老一辈农村妇女,没读过书。二十岁就嫁过来了,和祖父结婚算是包办婚姻,都是双方父母决定,也不敢违抗父母的安排。祖母不识字,但希望我们能好好读书,长大有出息。她说什么都不如读书有出路。

那是一片辽阔而宽广的土地,广阔的田野里,种有水稻、甘蔗、番薯、辣椒、果树,还有几块鱼塘、纵横交错的水坑,远处还有两个一高一低的小泥坡。就是这样一片土地,让我魂牵梦萦。

阳春三月,正是春耕时节,祖母和村里的人都在田间地头忙活着,村庄空旷安静,只有几户人家的烟囱里悄无声息地冒着炊烟,房子和院落有着无限的生气。田垄间都是农忙的人,犁地播种的,抽水灌溉的,除草施肥的……田间小路起伏不止,像是贴在绿浪上。

远远的,便能看见祖母的身影,她正在刨地,手里的镢头吃力地扬起又落下,再扬起落下。祖母盛饭

的篮子放在田埂上,里面装着吃剩下的咸菜和饼子。祖母不愿再回老屋做饭,嫌麻烦,只想早点把农活干完。忙活了一辈子,到现在还自己打理着几分地。她一边感叹自己老了,体力一年不如一年,一边干活比谁都勤快。

祖母犁地时,动作十分熟练,搅着犁土便往两边翻,犁完后地也是平平展展的。她手扶犁把,微微倾斜着犁身,吆喝着黄牛,带着泥土的浪花前行。犁到地头时,她会借着牛拐弯的劲儿,灵巧地一侧犁身,迅速将犁铧从土里拖出来。待牛儿拐过弯,认准了行进路线,这才略微上抬犁身,让犁尖重新切入土中,继续前进。这活得快干,汗水浸透了农衫,汗珠流到眼睛里、嘴角儿里,咸咸的,在胳膊上蹭一下,便接着干活。

在贫瘠的乡村,祖母穿破岁月的坚冰,刺破黎明前的黑暗,硬是用带茧的手指,在荆棘丛生的土地上拓出一条新路,种出一片微薄的属于自己的希望。

祖母用如弓的腰身、晶莹的汗珠、手上的老茧,朗读着豌豆花、土豆花、茄子花、韭菜花的春天,一遍又一遍,一年又一年。

我站在窗口,看见祖母拱着背,挽起裤腿,用带茧的手握着锄头……不知过了多久,太阳从山的那头露出了脸,一道光照在她花白的头发上。

住在省城的同学治国读书的时候特别喜欢娜静,他比我聪明,情商高。去看望自己喜欢的人,不像我还要带着一个“灯泡”,夜晚,灯火阑珊,人来车往,他来到娜静家的楼下,他不敢学着姜文在电影《有话好好说》里那样高喊“安红,我想你”,怕那样太过张扬,他仰面冲楼上不断喊着自己的名字:“治国,有人找!”瞒天过海,却怎么能瞒过自己喜欢的人呢?娜静向父母撒了谎,悄然出了家门……因为喜欢,所以来找你,而被找的人,想必也是幸福得一塌糊涂哦!

读《西厢记》的时候,对于情与爱还处于懵懂阶段,但是,张生和崔莺莺的名字却在我的心里安营扎寨。那年六月,任性了一次,自浦东机场空降运城,抵达永济市的普救寺时已是下午的两点,四周空旷,寺矗高地,田野的绿还没有盖实麦茬的金黄,时有麦香随风飘至鼻端。张生落此备考,却喜欢上了大家闺秀崔莺莺,“喜欢”二字,对于张生就是深渊,深陷其中不能自拔,这可咋办呢?怎奈崔莺莺的母亲眼里也揉不得沙子,把女儿深锁高墙大院内,除非你张生长了翅膀,飞进大院不成?好在杏树依墙而生,成了张生的天梯,只是这个书生慌乱中踩踏掉了两片房瓦,至今无人修补,后人却在墙上多了五个字“张生踰墙处”。《西厢记》里说“红娘月下牵红线,张生巧会崔莺莺”,哪来的巧呀,去见自己喜欢的人,爬树、翻墙,张生容易吗?

多少年以后,想起因为喜欢而做出的许多事,如同那壶老酒,咂摸起来还是那个味儿,于是,心血开始沸腾,似又回到轻狂年少时……



## 外婆的小巷

董宁

外婆家在一座小城,我童年的时光在那里度过。从小生活在那条深深的巷子里,对小巷的记忆便是对小城的记忆了。在童年的印象里,小巷像妈妈甩来甩去的辫子一样美。

那是江南的一座小城,城不大,但清秀明媚,如一弯月湿淋淋地从水里捞出来,清亮亮地挂在眼前。若小城是一幅静美的图画,小巷便是画面中粲然的花朵。

小巷探头欲出,可总是不肯走出来,像一个妩媚的女子,羞羞答答在自家门口张望一下,又马上躲进深闺。小巷深幽,雅静,在小城住久了,和小巷混熟了,才能触摸到小巷悠闲的风度。

从繁华的大街走进小巷,像从现实走进了历史,思想也从激流泻入缓滩,扑面而来的是种过往的回味,古色古香的感觉,一下子就会涌上来。

小巷幽深,欲穿越它,须有一定的耐心。慢慢踱入小巷,走得两腿发酸,眼看前面已经到头了,一转弯,仍是巷陌深深。小巷弯弯曲曲,绕来绕去,让人感到它的幽婉,更感到丰富的内涵。看惯了长街的直白,就来这里体验一下小巷深处的美妙吧。

长长的小巷宁静安详,常常是悄悄的,寂寂的。向里面走去,往往你的踱步是小巷唯一的流动,如宁静的黄昏,可以清晰听到自己的足音。你环顾小巷的静谧,连一粒尘埃也不放过。小巷打量着你的新鲜,连一个眼神都看得真切,于是一种微妙的呼应和心与心的交流便漫洒开来。

不高不矮的围墙挡在两边,上面的一串串藤萝像古朴的屏风,斑驳的苔痕更增添了小巷的凝重与深沉。青砖黛瓦的缝隙间,蒿草轻轻抖动。坚实的青石板,给小巷铺上了一层厚重。门窗上的格子花,在岁月的长廊里给人一种经久的回味。微风轻吟,几枝怒放的花朵在墙头摇曳红艳,又是那样的生动和灵秀。

深入小巷,会体味到一种独特的闲适。如果你过度劳累,就来小巷走一趟。如果心情烦躁不安,小巷又会让你神清气爽,心境怡然。小巷不是什么名胜,却有着特有的美妙和魅力。

小巷,那个小城的小巷,滤去了都市的浮华和喧嚣,花朵一般绽放在我的情感世界里,时不时生出一份深深的怀恋和眷念,于是对小巷的回忆便水一样漫上来。在外婆的呵护中,在小巷的视野里,我的童年编织成了一幅美丽的画面,小巷便在这画面里开着花,闪着光。